

信息披露

Information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B001

2025年8月4日 星期一

公告版位提示

000558	天府文旅	B004
000826	启迪环境	B001
000998	隆平高科	B001
001236	弘亚期货	A07
001314	亿道信息	A06
001324	长青科技	A06
002037	保利联合	A06
002198	嘉应制药	A07
002219	新里程	B001
002330	得利斯	B007
002408	齐翔腾达	B003
002424	贵州百灵	A07
002600	领益智造	B007
002629	仁智股份	A07
002634	棒杰股份	A07
002716	湖南白银	A06
002775	文科股份	B004

002799	环球印务	A07
002921	联诚精密	A07
002940	昂利康	B004
002951	金时科技	A06
300691	联合光电	A06
301632	广东建科	A08
600009	上海机场	A08
600031	三一重工	A08
600104	上汽集团	A08
600166	福田汽车	B003
600507	方大特钢	B001
600557	康缘药业	A08
600644	乐山电力	B001
600703	三安光电	A08
600764	中国海防	B007
600765	中航重机	B004
600821	金开新能	B001

600979	广安爱众	B007
601500	通用股份	A07
601633	长城汽车	B004
603051	鹿山新材	A06
603869	st智知	B001
688175	高凌信息	B007
688184	ST帕瓦	B007
688271	联影医疗	B004
688282	理工导航	B004
688352	颀中科技	B004
	大成基金	B002
	富国基金	B006
	方正富邦基金	B005
	广发基金	B002
	国泰基金	B003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006
	华宝基金	B005

海富通基金	B006
华润元大基金	B003
华夏基金	B007
景顺长城基金	B005
交银施罗德基金	B003
民生加银基金	B005
农银汇理基金	B005
平安基金	B003
融通基金	B007
上银基金	B005
天弘基金	B006
太平基金	B005
信达证券基金	B003
银华基金	B006
国联基金	B006
中银基金	B003
兴证证券资管	B008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5-48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罗永根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罗永根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罗永根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永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罗永根先生原定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罗永根先生

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罗永根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5-054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人工智能算力技术服务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合同签订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新能源伊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伊吾”)与无问芯湾(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问芯湾”)于2025年1月27日签署了《人工智能算力技术服务合同》,根据合同,金开伊吾将向无问芯湾提供智算算力及其配套带宽资源、存储资源、安全资源以及IT运维服务,分两期交付,一期合同租赁总金额为人民币6,912万元(含税),服务期限为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6日披露的《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人工智能算力技术服务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合同履行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伊吾自2025年初签订《人工智能算力技术服务

合同》以来,严格遵循合同条款,有序推进项目实施。目前已顺利完成高能算力服务器集群的部署与性能测试,并于近期完成一期算力集群的整体交付工作,进入既定运行服务阶段。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期算力集群的成功交付标志着公司在“算力+电力”融合发展领域迈出重要一步,为继续稳步推进相关技术路径和业务模式,做好第二主业培育工作提供有力支撑,有利于未来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后续公司将持续深耕绿色算力产业,逐步从单一电站建设运营向“绿电+”综合服务转型。此外,公司将根据本合同履约义务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具体利润金额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以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5-036

启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桑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集团”)被司法拍卖的2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14%)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19日、2025年7月19日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可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关于5%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经公开竞价,竞买人刘海明以最高价获得拍卖标的。

二、本次司法拍卖进展情况

经查询,前述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已于近日完成过户登记。本次股份登记过户前后的桑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过户前	本次过户后
桑德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49,200,773	34.45%

合计 104,338,553 73.22%

占总股本比例 102,338,553 71.18%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日,桑德集团持有被司法拍卖的200万股启迪环境股份已全部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 本次司法拍卖过户登记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控股股东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 受让人减持需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实施。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5-052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惠工持有公司116,824,11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上述股票来源为2022年8月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徐惠工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3,131,8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此期间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徐惠工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方面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徐惠工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4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3,131,800股
减持时间	2025年8月20日~2025年11月2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产整理及投资需要

披露日期 2025年8月4日

停牌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徐惠工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方面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徐惠工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4日</